

世界宗教议会的《世界伦理宣言》

(芝加哥, 1993年9月4日)

导论

*本篇《导言》以图宾根宣言《世界伦理原则》为基础, 由芝加哥世界宗教议会理事会属下编辑委员会撰写。《导言》旨在公众传播, 提供一个《世界伦理宣言》的简要版本。另外它也会用以当众宣读。1993年9月4日, 在芝加哥格兰特公园(*Grant Park von Chicago*)举行的隆重公开的闭幕式上, 本文已向近6000名参加者宣读, 当时公园的很多过道都挤满了数以千计的听众, 他们不时的给予热烈的掌声。

世界正在受难。这苦难如此普遍、如此紧迫, 我们必须一一历数其现象, 才能知晓这苦难是何等深切。

和平不再.....地球正在毁灭.....彼此为邻却互相畏惧.....两性之间不再信任亲厚.....无数的孩子死去!

真是可悲可鄙!

我们谴责对地球生态系统的滥用。

我们谴责贫穷, 它扼杀了生机; 我们谴责饥饿, 它使人类的身体羸弱; 我们谴责贫富悬殊, 它让无数家庭面临毁灭。

我们谴责各国社会的混乱动荡; 我们谴责对正义的忽视, 这会将人推向深渊; 我们谴责在各个社区(*Gemeinden Platz*)蔓延的无序状态; 我们谴责暴力, 它让无数的孩子无辜丧生。我们特别谴责以宗教的名义挑起的侵略和仇恨。

这种苦难是可以避免的。

它可以避免, 是因为一种伦理基础已然存在。这种伦理精神为一种更好的个人和全球秩序提供了可能, 它指引人们摆脱绝望, 指引社会摆脱混乱。

我们这些人, 无论男女, 对于自己在此世所遵循的宗教诫命与实践都一心不二, 诚信笃行。

我们坚信，在各种宗教的教导之中有一套共同的核心价值，它们构成了一种世界伦理的基础。

我们坚信，这一事实已经众所周知，但是人们还需深切体会，并加以践行。

我们坚信，在一切生活领域，无论家庭、社会、种族、国家和各种宗教，存在着一种不可违逆、需无条件遵循的标准。人类的行为准则古已有之，人们可以从世界各大宗教的教义之中找到这些准则，它们为一种可以延续的世界秩序提供了条件。

我们宣布：

我们是相互依存的。我们每一个人都依赖于整体的发展，所以，我们要珍视人类、动物和植物相互依存的生物共同体，为保护地球、空气、水和土壤尽心尽力。

我们要为自己所做的一切负起个人的责任。我们所有的抉择、行动和疏漏，都会带来各种后果。

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我们承诺，敬重生命与尊严、个性与差异，以便让每一个人都得到人性的对待，毫无例外。我们必须学会忍耐与包容。我们必须拥有宽恕他人的能力，在宽恕中向历史学习，但绝对不让我们自己受制于仇恨的记忆。在宽恕中我们彼此坦诚相待，我们必须为世界大同心甘情愿的放下所有的狭隘分歧，并由此践行一种团结一致和彼此亲近的文化。

我们把人类看作自己的家庭。我们必须努力做到仁慈与慷慨。我们不应只为自己而活，更应该也为他人服务，永远不忘记老弱病穷、残疾人、难民和孤苦无依之人。任何时候，也不应该把任何一个人作为二等公民来看待或对待，或者以任何方式去剥削利用他人。男女两性间应该拥有一种平等的伙伴关系。我们不允许避免任何一种不道德的性行为。我们应该摒弃一切形式的控制或虐待。

我们服膺于标举非暴力、尊重、正义与和平的文化。我们绝不会压迫、伤害、折磨甚至杀害他人，也将摒弃以暴力解决分歧的手段。

我们必须致力于建立一种公正的社会与经济秩序，每一个身处其中的个体都有同等的机会去充分实现其作为人的潜能。无论说话还是做事，我们必须依据事实，并且要具有同情之心，由此才能公平地对待一切人并且避免偏见与仇恨。我

们不应偷窃。我们更应克服追求权力、特权、金钱和消费的欲望，去创造一个充满正义与和平的世界。

如果个人的意识没有首先得到改变，世界就不可能变得更好。我们发誓，开阔自己的感受能力，通过冥想、祈祷或积极思考来规约我们的精神。如果不冒风险、不作好牺牲的准备，我们身处的世界就不会有根本的改变。因此，我们决心遵守这种世界伦理，致力于相互理解，投身于有益社会、促进和平、善待自然的生活方式。

我们呼吁所有的人，不论信徒还是非信徒，为同一个目标努力。

世界伦理原则

我们的世界正在经历着一场**根本的危机**：全球经济、全球生态和全球政治危机。每个人都在抱怨，再也没有什么宏观的视野、未解的难题堆积如山、政治应对陷于瘫痪，唯有平庸的政治领导，既无洞见也无预见，大多数又极缺乏对共同利益的意识。对于种种新的挑战，太多的回答都过于陈旧。

在我们这个星球上，数以亿计的人愈加频繁的遭受失业、贫穷、饥饿和家破人亡的苦难。各国民众间持久和平的希望也日渐微弱。两性之间、代际之间关系紧张。孩子们丧生、杀人或被杀。越来越多的国家震惊于其政治商业领域的腐败事件。由于社会冲突、种族冲突、民族冲突、对毒品的滥用、有组织的犯罪甚至无政府的状态，城市中的和平共处已变得越来越困难。甚至邻里之间都常常相互畏惧。我们的星球一如既往的遭受着无情的掠夺。生态系统的崩溃迫在眉睫。

我们不断地看到，**宗教**领袖和追随者煽动侵略、狂热、仇恨和对异己者的敌意，甚至鼓动暴力流血冲突并为之辩护，这在世界各地都并不鲜见。宗教常常为纯粹权力政治目标所滥用，包括战争。我们对此满怀厌恶。

我们谴责所有这些正在蔓延的灾难，并且宣告，它们是可以避免的。已经存在一种**伦理精神**，可以对这种全球性蔓延的灾难予以反击。当然，这种伦理不能为所有无比艰巨的世界性难题提供任何直接的解决方案，但是，它的确为一种更好的个体和全球秩序提供了道德基础：一种**前景**，可以引导男男女女脱离绝望与暴力（Gewaltbereitschaft），指明社会脱离混乱之途。

我们这些人，无论男女，对于自己在此世所遵循的宗教诫命与实践都一心不二，诚信笃行。我们坚信，在各种宗教之间已经拥有一种共识，它能够成为世界伦理伦理的基础：这是一种最低限度的**基本共识**，涉及到具约束力的**价值观**、不可或缺的标准以及道德的**根本态度**。

I. 没有世界伦理，就没有新的世界秩序

因此，我们这些来自地球上不同宗教与不同地区的男女信众，要向所有信教和不信教的人们求助。我们希望表达以下这些我们共同持有的信念：

- 我们所有的人，对于一种更好的全球秩序都负有某种责任。
- 为着人的权利、自由、公正、和平以及地球的保护，我们的参与是绝对必要的。
- 我们的宗教和传统文化传统尽管迥然有别，但是不会妨碍我们共同努力，积极反对一切形式的不人道，并实现更多的人道。
- 一切具有伦理信念的人们，不论其信念的基础是不是宗教，都能够认可这种世界伦理所表达的原则。
- 而身为宗教中人，具灵性追求的人，我们将性命交托给了终极实在，通过信仰、祈祷或冥想、言辞或静默，从终极实在那里获得精神力量和希望，我们对于整个人类的繁荣安定、对地球的关爱有着极其特殊的责任。我们不认为自己优于他人，但我们确信，我们每一种宗教所拥有的古老智慧，也能够为未来指明道路。

历经两次世界大战以及冷战的终结，法西斯主义和纳粹主义崩溃、共产主义和殖民主义的震荡动摇，人类已经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如今，人类拥有足够的经济、文化和精神资源，去开创一种更好的全球秩序。可是，各种或新或旧的、人种的、民族的、社会的、经济的和宗教的紧张关系，正在威胁着成就一个更好世界的和平建设。尽管我们的时代取得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技术进步，但是我们面临的事实却是，全世界的贫穷、饥饿、儿童死亡、失业和苦难，以及对自然的破坏，不见减少，反而增加。无数民众正受到经济崩溃、社会失调、政治上被

边缘化，生态灾难以及国家衰竭的威胁。

身处这样一种如箭在弦的全球危局之中，人类需要的不仅仅是政治规划与行动。他们所亟需的，是各国民众、不同族群与伦理团体、不同宗教**和平共处的美好前景**，他们要为地球负起共同的责任。这是一种建基于希望、目标、理念和标准之上的前景。可是这世界上的很多人都丧失了这些东西。然而，我们还是坚信：尽管有滥用和经常发生的历史性错误，正是各大宗教要担负起这一责任，证明那些希望、理念和标准，是完全能够铭记、扎根与践行的。尤其是对现代国家而言：良知自由和宗教自由（Gewissens- und Religionsfreiheit）的保障是必须的，但是它们不能取代具约束力的价值观、信念和规范，这些价值观、信念和规范适用于所有人，无论社会出身、性别、肤色、语言或宗教。

我们确信，地球上的人类大家庭有一种基本的一致性。由此我们想到 1948 年联合国的《世界人权宣言》。它从**权利**层面庄严宣告的东西，我们在此希望从**伦理**角度来加以肯定和深化：人的固有尊严之充分实现、一切人本质上不可让渡的自由与平等、所有人彼此间都必需的团结一致和相互依存。

基于个人的切身体验和这个地球上灾难深重的历史，我们知道

- 只依靠法律、常规和惯例，无法创造或强加一种更好的全球秩序；
- 和平与公正的实现，以及对地球的保护，依赖于人们的见识和准备，将公正付诸实践；
- 争取公正和自由的行动，有赖于具有职责和义务的意识，因此必须既着眼于的理性，也要着眼于人的心灵；
- 没有道德的权利不可能持久，因此**没有世界伦理，就没有全新的全球秩序**。

我们所说的**世界伦理**，并不是指一种全球的意识形态，也不是指超越一切现存宗教的一统宗教，更不是指用一种宗教来支配所有别的宗教。我们所说的世界伦理，指的是对于**现存的具约束性的价值观、不可取消的标准和个人基本态度**的一种**基本共识**。没有这样一种在伦理上的基本共识，每个社会或迟或早都会受到混乱或独裁的威胁，而个人或迟或早也会感到绝望。

II. 基本要求：每个人必须被当作人来对待

我们所有的人都会犯错，远非完美，有种种局限或缺陷。我们都知道邪恶的实在性。正因为如此，为了全球的福利，我们认为自己有义务必须说明，对于个人以及社团和组织，对于国家以及各种宗教自身而言，一种致力于人道的共同伦理应该有哪些基本要素。因为我们相信：人类那些常常已有几千年历史的各种宗教和伦理传统具备一种伦理所需的足够要素，这些要素对于所有心怀善意的人，信徒和非信徒而言，都是可以理解又可以践行的。

同时我们很清楚：我们各自不同的宗教和伦理传统，对于何为有益，何为无益，何为对，何为错，何为善，何为恶，常常提出彼此十分不同的根据。我们并不想掩盖或忽视各种不同宗教之间的严重分歧。然而，这些分歧不应当阻碍我们公开宣示，**什么是我们已达成共识的**，而根据我们各自的宗教或伦理基础，我们已经自觉到，对这样的共识都负有共同的责任。

我们知道，宗教并不能解决世界上的环境、经济、政治和社会问题。然而，宗教确实可以提供单凭经济计划、政治纲领或法律条款显然不能得到的东西：即内在取向、整个心态、也就是人的“**心灵**”的改变，以及将人从一种错误的途径拉回，并朝向一种新的生活态度的“**转变**”。显然，人类迫切需要社会的和生态的变革，但是人类同样亟需**精神的重生**（*der spirituellen Erneuerung*）。身为宗教中人，具灵性追求的人，我们特别愿意献身于这项任务。对意识而言，正是宗教的精神力量，可以为人类生活提供一种基本的信赖感，一种意义根基，终极标准和精神家园。当然，宗教要得到信任，就必须消弭源于宗教自身的冲突，消除相互之间的傲慢、猜疑、偏见甚至敌对的形象，从而表明对不同信仰的传统、圣地、节日和仪式的尊重。

我们所有人都明白：和从前一样，世界各地都有人受到**不人道的待遇**。他们的生存机会和自由遭到剥夺；人权遭到践踏；人的尊严遭到蔑视。但是强力并不是平等的权利！鉴于一切的不人道现象，我们的宗教和伦理信念要求：**每一个人都应得到人道的对待！**

这意味着：每一个人，不论其年龄、性别、种族、肤色、生理或心理能力、语言、宗教、政治观点、民族或社会背景如何，都拥有不可让渡的和**神圣不可侵犯的尊严**。因此每一个个人以及每一个国家都有义务保证，尊重并有力的保护这种尊严。同样在经济、政治与大众传媒领域，在研究所和工业集团之中，人类永

远应当是权利的主体，应当是目的，绝非手段，绝非商业化和工业化对象。谁也不能超越于“善恶之上”：任何个人、社会等级，有影响力的利益集团、任何强大的经济政治联盟、警察机构、军队和国家，都不能超越于善恶之上。恰恰相反，由于天生具备理性和良心，每一个人都有义务以真正符合人性、而不是非人性的方式行事，都有义务**行善避恶**！

这份世界伦理宣言要说明的，正是这其中的具体细微之处。鉴于对一个全新全球秩序的展望，我们希望回想起那些不可取消的和须无条件遵循的伦理规范。它们不应当束缚人类，但是它们可以帮助并支持人们一再发现崭新的生命方向和生命价值、生命态度与生命意义，并身体力行。

数千年以来，人类许多宗教和伦理传统都具有并维系着这样一条原则，黄金原则（die Goldene Regel）：**己所不欲，勿施于人**！（*Was du nicht willst, das man dir tut, das füg auch keinem anderen zu!*）或者换成肯定的说法，即：**你希望人怎样对待你，你也要怎样待人**！这应当成为所有的生活领域中不可取消和无条件遵循的规则，不论是对家庭、社团、种族、国家和宗教，都是如此。

应该抛弃一切形式的自我中心主义，一切形式的自我迷恋（Selbstsucht），不论个人还是集体，它的表现形式有等级思想、种族主义、民族主义或性别歧视等。我们谴责它们，是因为它们妨碍人成为一个真正的人。自治与自我实现，只有在不脱离人的自我责任和世界责任，就是说，不脱离对同伴的责任和对地球的责任的时候，才是完全合法的。

这项原则包含着我们人类必须执守的一些非常具体的标准。由这一原则，衍生出**四项宽泛而古老的人类行为准则**，这些准则在世界大多数宗教中都能找到。

III. 四种不可取消的律令

1. 坚持一种非暴力与尊重一切生命的文化

每一种宗教、每一个地区中，无数人都努力使自己的生活在不受制于自我中心主义，而努力服务于同伴和周遭世界。尽管如此，今天我们仍然看到，这个世界存在着无穷无尽的仇恨、猜忌、妒嫉和暴力：不仅在个人之间，而且在社会团体

和族群之间，在不同的阶级、种族、国家和宗教之间。暴力行为、毒品交易和常常有最新技术装备的有组织犯罪已经蔓延至全球。很多地方仍然被从“自上而来的”恐怖统治着；独裁者们压迫自己的人民，体制性的暴力还广泛存在。即使在一些有法律保护个人自由的国家，犯人也会遭受拷打，人们受到残害，人质被杀害。

A. 在所有伟大而古老的宗教与伦理传统中，我们可以听到这样一条规则：**不可杀人！**或者换用肯定的措辞，即：**尊重生命！**让我们重新思考一下这条古老规则的推论：只要不伤害他人的同等权利，一切人在生命、肉体安全和人格自由发展上都拥有权利。谁都无权在肉体上或精神上折磨、伤害、更不用说杀害其他任何一个人。任何人，任何国家，任何种族，任何宗教，都没有权利仇恨、歧视、“清洗”、驱逐、更不用说消灭行为方式或信念与自身相异的少数派。

B. 当然，有人的地方就会有冲突。然而，这些冲突本质上，应当在法制范围内以非暴力的方式来解决。对个人来说是如此，对国家来说也是如此。正是那些当权者要得到敦促，必须依照法制行动，并尽可能采取非暴力的和平解决办法。他们应当赞同一种和平的国际秩序，而这种秩序本身就需要保护，并需要防止暴力进犯。军备是一条错误的道路；而裁军是时代的命令。人人都应看清这一点：没有世界和平，就不会有人类的幸存！

C. 因此，年轻人在家中和学校就应该学会，暴力不能成为解决与他人分歧的手段。只有这样，才可能创立一种**非暴力的文化**。

D. 人是无比珍贵的，必须无条件地受到保护。但是同样地，与我们一同生活在这个行星上的**动物和植物的生命**，也应当得到保护、爱护和照顾。对自然的生命根基毫无顾忌的剥夺，对生物圈肆无忌惮的破坏以及宇宙问题的军事化，所有这些都悖天理。作为人，我们对地球和宇宙，对空气、水和土壤，有一份特殊的责任，尤其是考虑到子孙后代时更是如此。寰宇之内，我们与**所有生物都紧密相联**，彼此依赖。我们每一个人都依赖于整体的繁荣。因此：决不应该鼓励人类对自然和宇宙的操纵，与此相反，我们应该与自然和宇宙和结为一体。

E. 依照我们伟大的宗教和伦理传统的精神，要做真正的人，我们应该满怀爱护之意，随时准备对他人施以援手，确切的说，在私人生活和公共生活中都同样如此。任何时候，我们都不能心怀冷酷和残忍。每一个人、每一种族、每种宗

教，都应对任何其他人、其他种族和其他宗教，拥有宽容和尊重，以及相当程度的赞赏。任何种族、民族或宗教的少数派，都需要得到我们的保护与帮助。

2. 坚持一种致力于团结的文化和公正的经济秩序

每一种宗教、每一个地区中，无数人都努力与他人达成一种彼此受益的团结，并致力于一种兢兢业业、尽职尽责的生活。尽管如此，我们今天仍然看到，在世界各地有无穷无尽的饥饿、贫穷与困苦。应该为此负责的不仅仅是个人。这些贫困灾厄往往是不公正的社会结构所致：成千上万的人没有工作，成千上万的薪资微薄，受尽剥削，在社会中日趋边缘，他们生存的希望也被夺走。在很多国家，贫富之间、平民与权贵之间别若霄壤。在这样一个世界，无节制的资本主义以及集权式的国家社会主义，已经掏空和摧毁了许多伦理与精神价值，业已滋生出无限度的利益贪欲与无止境掠夺，同样也培植出一种物质主义的心态，这样的形态对国家的要求越来越多，却不虑及个人须贡献更多的义务。不论在发达国家还是在发展中国家，这种腐败都在滋长，堪称癌症的社会首恶。

A. 在所有伟大而古老的宗教与伦理传统中，我们可以听到这样一条规则：**不可偷窃！**或者换用肯定的措辞，即：**行为要公平公正！**让我们再次思考一下这条古老规则的推论：任何人都没有权利，在任何时候以任何方式偷窃，或者占有任何私人财产或公共财产。相反，任何人都没有权利毫不顾忌社会和地球的需要而支配自己的财产。

B. 最贫穷的地方，无助与绝望的情绪会因此四处蔓延，为了生存，盗窃行为就会一再发生。在毫无顾忌、疯狂积累权力和财富的地方，就不可避免的会在处于劣势与边缘的人群中引发嫉妒、愤怒、甚至是极端的仇恨及反叛的情绪。这将导致暴力与反暴力的恶性循环。人人都应看清这一点：没有全球的公正，就没有全球的和平！

C. 因此，年轻人在家中和学校就应该学会，财富不管是如何的微不足道，也意味着责任。支配财富应同时服务于共同的福利。只有这样，一种**公正的经济秩序**才有可能建立起来。

D. 如果要彻底改变这个星球数以亿计的赤贫之人，尤其是其中的妇女和儿童身处的困境，就必须建构更为公正的世界经济结构。个人的善行和单个的援助计划虽然绝对必要，但也远远不够。需要所有的国家参与其中，并借助国际组织的权威，才能期待对这些穷苦之人有一种公正的补偿机制。

正在瓦解的第二世界、以及形势更为严重的第三世界要解决其债务危机和贫穷问题，必须寻求一套能够得到各方认可与支持的解决方案。当然，将来的利益冲突也是不可避免的。无论如何，发达国家必须区分必要的与无限制的消费，区分对社会有益的与无益的财产使用，区分合理的与不合理的自然资源利用，区分仅仅追求利润的与对社会环境皆为有利的市场经济。发展中国家也应探求自己的民族良知。

哪里有统治者压制被统治者，哪里有体制压制个人，哪里有强权压制权利，哪里就有反抗——尽可能采用非暴力方式。

E. 依照我们伟大的宗教和伦理传统的精神，要做真正的人，就意味着以下几点：

- 不在残忍无情的争斗中滥用经济和政治力量去赢得统治权，而应用这些力量**服务于人类**。我们必须培养对于受难者的同情精神，尤其要关怀儿童、老人、穷人、残疾人、难民和孤苦无依之人；

- 在不可避免的竞争中，摒弃纯粹的权力思维以及无限度的权力政治，相反应该彼此尊重，理性的权衡利益，积极主动的沟通交流并对他人体谅宽容；

- 摒弃对于金钱、特权和消费的贪得无厌，而应始终不懈的保持**温和与谦逊**！在贪婪中，人丧失了自己的“灵魂”、自由、自制和内在的宁静，从而丧失了使其成为人的那些东西。

3. 坚持一种宽容的文化和一种诚信的生活

即使身处我们这个时代，每一种宗教、每一个地区中，也有无数人在努力过一种诚实有信的生活。尽管如此，我们今天仍然看到，在世界各地有无穷的谎言和欺诈、愚弄和虚伪、意识形态与蛊惑人心的宣传煽动：

- 政客与商人将谎言作为成功的手段；
- 大众传媒散布的是意识形态宣传而不是准确的报道，虚假的而不是准确的信息，他们追求的不是如实的揭示，而是玩世不恭的商业利益至上；
- 科学家和研究者们将自己出卖给道德上成问题的意识形态或政治计划，出卖给经济上的利益集团，或者在为违反道德基础价值的研究辩护；
- 各宗教的代表们把其他宗教的信徒贬低得一无是处，他们宣扬的是狂热偏执而非尊重理解以及宽容。

A. 在所有伟大而古老的宗教与伦理传统中，我们可以听到这样一条规则：**不可说谎！**或者换用肯定的措辞，即：**说话行事要依循事实！**让我们再次思考一下这条古老规则的推论：没有任何人、任何机构、任何国家、任何教会和宗教团体，有权对他人说谎。

B. 这一点对于下面提到的这些人尤其重要：

- **大众传媒**，他们有权利揭露真相，报导事实，并因此在每一个社会中起到舆论监督之效。他们并非凌驾于道德之上，相反他们需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维护人的尊严、人的权利和基本价值观。他们没有权利揭人隐私、歪曲事实真相并操纵公众舆论；

- 那些**艺术家、作家和科学家**，他们拥有艺术创作自由和学术自由：他们并不能超脱于一般的伦理标准，相反应该服务于真理；

- 那些**政治家和政党**：当他们在自己的人民面前说谎，当他们扭曲事实，当他们在国内和国际事务中贪污腐败或残酷无情的争权夺利时，他们就是在拿公众的信任赌博，理应丢掉职位，失去选民。反之，公众舆论应该支持那些任何时候都敢于向民众说出真相的政治家。

- 最后是那些**宗教代表**：当他们煽起信徒们对于其他信仰者的偏见、仇恨和敌意，当他们让信徒身陷狂热之时，甚至是挑起并为宗教战争辩护之时，他们就理当受到人类的谴责，失掉自己的信众。

人人都应看清这一点：没有诚信与人性，就没有全球的公正！

C. 因此，年轻人在家中和学校就应该学会，思考与言行**遵循事实**。每个人都有权利理解事实，保持真诚。他们有权得到必要的信息和教育，从而能够作出将构成其生活基础的那些重大决定。毫无疑问，没有一种伦理上的基本引导，人

很难区分重要的东西与不重要的东西。在日复一日的信息洪流之中，当事实遭到曲解、利益被刻意掩盖、从众的媚俗或意见趋于绝对之际，伦理标准就是洪流之中可以立足的基石。

D. 依照我们伟大的宗教和伦理传统的精神，要做真正的人，就意味着：

- 不是将自由混同于肆意妄为，将多元主义混同于随随便便，而是**努力寻求真相**；

- 不是生活在欺骗、虚伪和机会主义之中，而应该在人与人的日常关系中培养**诚信的精神**；

- 不传布意识形态或党派的片面真理，而应以赤诚之心，**不断地追寻真理**；

- 不崇奉什么机会主义，而**坚定不移、百折不挠的坚守业已认定的真理**。

4. 坚持一种两性平等的文化与男女两性间的伙伴关系

每一种宗教、每一个地区中，有无数人都在致力于让自己的生活具有一种男女两性之间的伙伴关系精神，努力在恋爱、两性与家庭领域的行为之中担起责任。尽管如此，在世界各地，我们今天仍然会看到应该受到谴责的不同形式的男权统治、一种性别对另一种性别的支配、对妇女的剥削、对儿童的性虐待以及强迫卖淫。在这个星球上，社会的种种不平等经常迫使人们、尤其是不发达国家里的妇女乃至儿童为求生而沦为娼妓。

A. 在人类伟大而古老的宗教与伦理传统中，我们可以听到这样一条规则：**不要奸淫！**或者换用肯定的说法就是：**要彼此尊重、相亲相爱！**让我们重新思考一下这条古老规则的推论：任何人没有权利把别人贬低为纯粹的性对象，使之陷入或一直处于性方面的依附地位。

B. 我们谴责性剥削和性歧视，并将之视为践踏人类尊严的最坏的方式之一。哪里有人在一直宣称某一性别对于另一性别的支配地位以及对于性剥削行为的容忍，哪怕是以宗教信仰之名，哪里一直有推动卖淫与性虐待儿童的行为，哪里就应该进行抵抗。人人都应看清这一点：没有伙伴式的共处，就没有真正的人性！

C. 因此，年轻人在家中和在学校就应该学会，从本质而言，性并非一种否

定性的毁灭力量或剥削力量，而是一种创造的和肯定的力量。性的功能是让人们在有生之年与他人结为一个整体，而只有男女双方为对方的幸福承担责任之际，它才能有效地发挥这一作用。

D. 男女之间的关系不应当是监护或剥削，而应当是爱、伙伴关系和相互信赖。人性的实现完全不等同于性欲。性关系应当是对于伙伴间已经缔结的互爱关系的表达与证明。

某些宗教传统也熟知自愿弃绝性欲的理念。这种自愿放弃也可以是一种身份的表达与意义的实现。

E. 尽管有文化和宗教信仰上的差异，社会中婚姻制度的特征依然是爱、忠诚与持久。它将会也应当保障男人、女人与孩子的安全，他们彼此间的支持，并确保他们的权利。所有的国家和文化都应该发展这样一种经济和社会关系，它们可以使人们在婚姻和家庭之中获得人的尊严，尤其是老人的尊严。儿童有权利得到教育。父母不应该利用子女，子女也不应该利用父母；相反，他们之间的关系应当是相互尊重、彼此亲近与关心。

F. 依照我们伟大的宗教和伦理传统的精神，要做真正的人，就意味着以下几点：

- 不要家长式的支配和贬低，它表达了暴力也常常会引发暴力的反抗，取而代之的应是相互间的尊重、理解和**伙伴关系**；

- 不要任何形式的性占有或性虐待，取而代之的应是相互间的关心、宽容、**抚慰与爱**。

只有在个人与家庭关系中已经体验到的东西，才能够在国家、宗教间的关系中得到实行。

IV. 意识的变化

历史的经验证明：除非个人和公众的意识发生转变，否则世界不可能改变。而这种转变，在人们应对战争与和平、经济与生态等问题时已经初见端倪，近几十年来，人们对于这些问题的看法已经发生了一些根本的变化。人们的伦理观也必须实现这样一种转变！每一个体不仅拥有不容践踏的尊严和不可让渡的权利；

他还对自己的所为和不作为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我们所有的决策与行为，包括我们的疏忽和不作为，都会产生种种后果。

宗教的特殊任务，正是提醒人们具有这种责任，加深这种责，并将其传递给未来的后代。我们对这种业已达成的共识抱一种实事求是的态度，并在此基础上敦促人们注意以下各点：

1. **许多有待商榷的具体伦理问题**（从生物伦理到性伦理、从大众传媒伦理到科学伦理、从经济伦理到政治伦理），要得到普遍的一致意见十分困难。尽管如此，本着我们在此所共同提出的基本原则的精神，即使对许多目前尚有争议的问题，也应该可以找到一些适当的解决办法。

2. 在生活的许多领域，已经出现了一种对于伦理责任的崭新意识。因此，我们赞同尽可能为例如医生、科学家、商人、新闻工作者和政治家等诸多**职业领域**提出某些合乎时代背景的**伦理规范**，这些规范能够为他们各自的职业领域中棘手问题提供具体的指导方针。

3. 最重要的是，我们要敦促**所有的信仰团体**阐明它们各自完全**独特的伦理精神**：每一种信仰传统就这些问题都说了些什么：生命和死亡的意义、苦难的延续和对过错的宽恕、无私的奉献和自制的必要、同情与欢乐？它们所有的答案将会深化目前业已成型的**世界伦理**并使之变得更为具体。

最后，我们向这个行星上所有的居民发出呼吁：除非转变个人的意识，否则世界不可能变得更好。我们支持个人和集体意识的转变、支持人们通过反思、冥想、祈祷或积极思考来唤醒我们的精神力量、支持**心灵的转变**。团结起来，我们就能移山填海！如果不冒风险、不作好牺牲的准备，我们身处的世界就不会有根本的改变！因此，我们决心遵守一种**共同的世界伦理**：致力于人与人之间更好的相互理解，投身于有益社会、促进和平、善待自然的生活方式。

我们呼吁所有的人，不论信徒还是非信徒，为同一个目标努力！

本宣言由世界宗教议会的近 200 位代表签署。其中包括许多著名人士，如芝加哥枢机主教、世界基督教协会代表、世界路德教派联盟会长、世界和平宗教议会秘书长、国际巴哈教协会秘书长、阿姆利则锡克教领袖、柬埔寨佛教创始人、一位卓越的犹太学者与一位主要的穆斯林女权主义者以及其他人士。